

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连续停牌直至现金选择权实施完毕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本公司股票将自 2018 年 5 月 10 日起开始停牌，直至现金选择权申报期结束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后复牌。

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南山控股”）已于 2018 年 5 月 3 日、5 月 4 日、5 月 7 日、5 月 8 日刊登《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换股吸收合并深圳赤湾石油基地股份有限公司现金选择权派发及实施的提示性公告》、《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吸收合并深圳赤湾石油基地股份有限公司事宜的提示性公告》。本公司股票将自 2018 年 5 月 10 日起开始停牌，此后南山控股股票将进入现金选择权派发、行权申报、行权清算交收阶段，直至现金选择权申报期结束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后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一、关于现金选择权派发及实施

本公司股东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9 日，现金选择权派发完毕后即进入申报程序。现金选择权派发完毕后，即进入申报程序。获得现金选择权的股东可在申报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申报日另行公告）内以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按照 5.43 元/股的价格全部或部分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相应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过户给现金选择权提供方中国南山集团。截至 2018 年 5 月 7 日，南山控股股票收盘价为 5.65 元/股，相对于现金选择权行权价格溢价 4.05%。若投资者行使现金选择权，将可能导致一定亏损，敬请注意投

资风险。

投资者欲了解本次现金选择权派发及实施的详情，应阅读本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3 日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A 股股份换股吸收合并深圳赤湾石油基地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全文及相关文件，并及时关注本公司刊登的相关公告。

二、关于换股吸收合并

实施完成现金选择权行权股份过户、资金清算后，南山控股和深基地 B 将刊登换股实施公告确定换股股权登记日并实施换股。换股对象为截至换股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深基地 B 全体投资者。

南山控股作为本次吸收合并的吸并方和换股实施方，将通过证券转换方式对投资者持有的深基地 B 股份进行换股。

关于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方案的详细情况，请阅读本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3 日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A 股股份换股吸收合并深圳赤湾石油基地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全文及相关文件、本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3 日、5 月 4 日、5 月 7 日、5 月 8 日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吸收合并深圳赤湾石油基地股份有限公司事宜的提示性公告》全文，并及时关注本公司发出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8 日